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措施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执行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

全国、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是政府职能部门，属行政单位，单位下设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核定编制9人，现有9人，内设综合办公室、业务综合办公室，设局长1名，副局长1名，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1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75.1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3.78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76.84	本年支出合计	3,916.39
上年结转	339.55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916.39	支出总计	3,916.39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3,916.39	194.51	3,721.88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75.10	0.00	75.1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75.10	0.00	75.10	0.00	0.00	0.00
2030601	兵役征集	75.10	0.00	75.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3.78	160.99	3,602.7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	4.1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85.72	0.00	1,785.72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011.72	0.00	1,011.72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42.00	0.00	542.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715.34	0.00	1,715.34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60.35	0.00	960.35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20.24	0.00	220.24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3.56	0.00	13.56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09	0.00	14.09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7.11	0.00	477.11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98	0.00	29.98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31.85	130.13	101.72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5.24	55.24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83.00	0.00	83.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84.89	74.89	1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72	0.00	8.7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2	19.02	44.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3,576.84	一、本年支出	3,916.39	3,916.39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75.10	75.1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3.78	3,763.7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02	63.02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50	14.5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339.55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9.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916.39	支出总计	3,916.39	3,916.3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576.84	194.51	3,382.33
203	国防支出	75.10	0.00	75.10
20306	国防动员	75.10	0.00	75.10
2030601	兵役征集	75.10	0.00	7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5.22	160.99	3,28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4	30.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0	17.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5	8.75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	4.19	0.00
20808	抚恤	1,534.00	0.00	1,534.00
2080802	伤残抚恤	980.00	0.00	98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42.00	0.00	54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00	0.00	12.00
20809	退役安置	1,657.23	0.00	1,657.2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36.11	0.00	936.1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3.40	0.00	203.4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00	0.00	8.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00	0.00	3.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7.11	0.00	477.1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61	0.00	29.6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3.13	130.13	93.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5.24	55.24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83.00	0.00	83.00
2082850	事业运行	84.89	74.89	1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3	0.4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3	0.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02	19.02	2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	4.6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	6.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6.5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7	0.97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3.00	0.00	23.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3.00	0.00	2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0	14.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0	14.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0	14.5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94.51	183.35	11.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19	178.1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64	38.6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79	37.79	0.00
30103	奖金	18.32	18.3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22	24.2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0	17.5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5	8.7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8	11.48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6	6.5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0	14.5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	0.00	11.16
30201	办公费	1.27	0.00	1.27
30205	水费	0.01	0.00	0.01
30206	电费	0.12	0.00	0.12
30207	邮电费	1.10	0.00	1.10
30208	取暖费	0.68	0.00	0.68
30211	差旅费	1.70	0.00	1.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0.00	0.3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6	0.00	2.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0.00	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	5.16	0.00
30302	退休费	4.19	4.1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7	0.97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87	0.00	3.00	0.00	3.00	0.87	3.33	0.00	3.00	0.00	3.00	0.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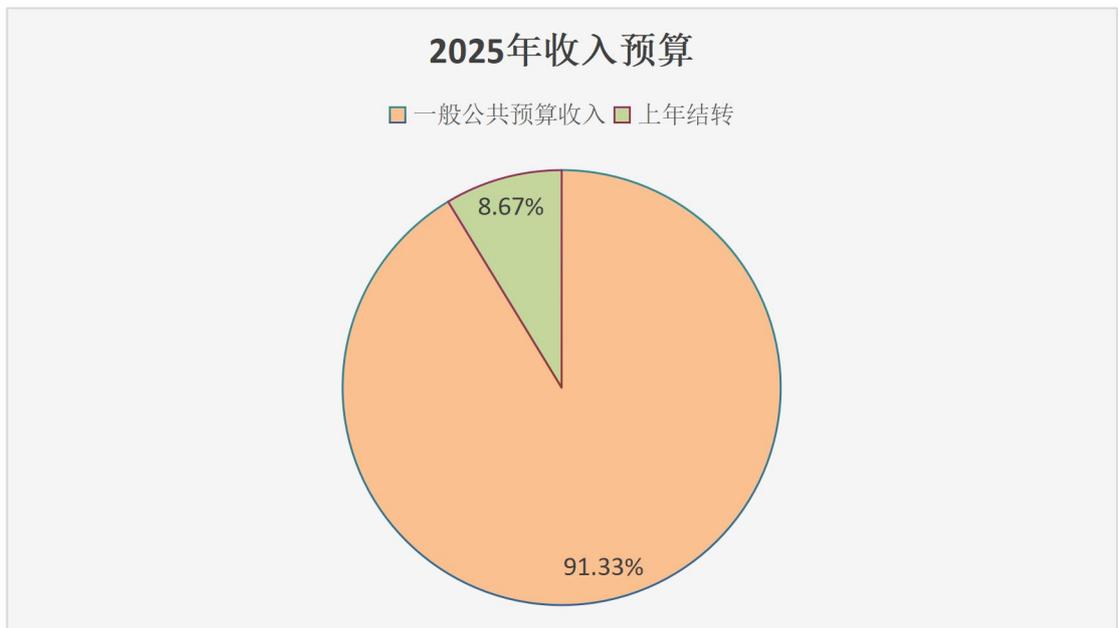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76.84万元、上年结转339.55万元；支出包括：国防支出75.1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63.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0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50万元。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3916.3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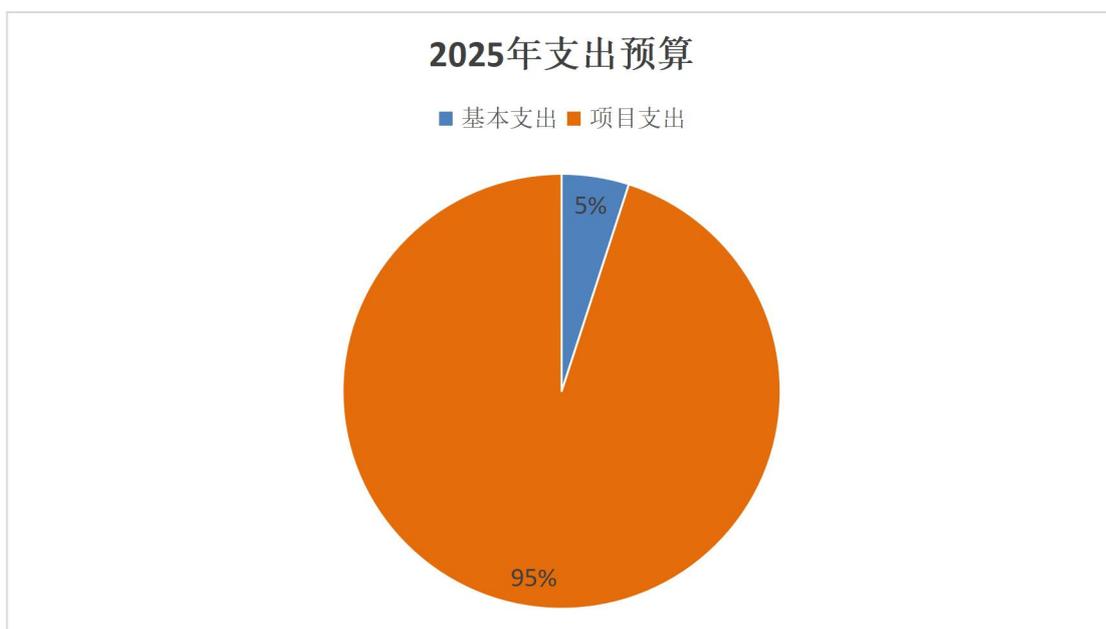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收入预算3916.3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39.55万元，占8.6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76.84万元，占9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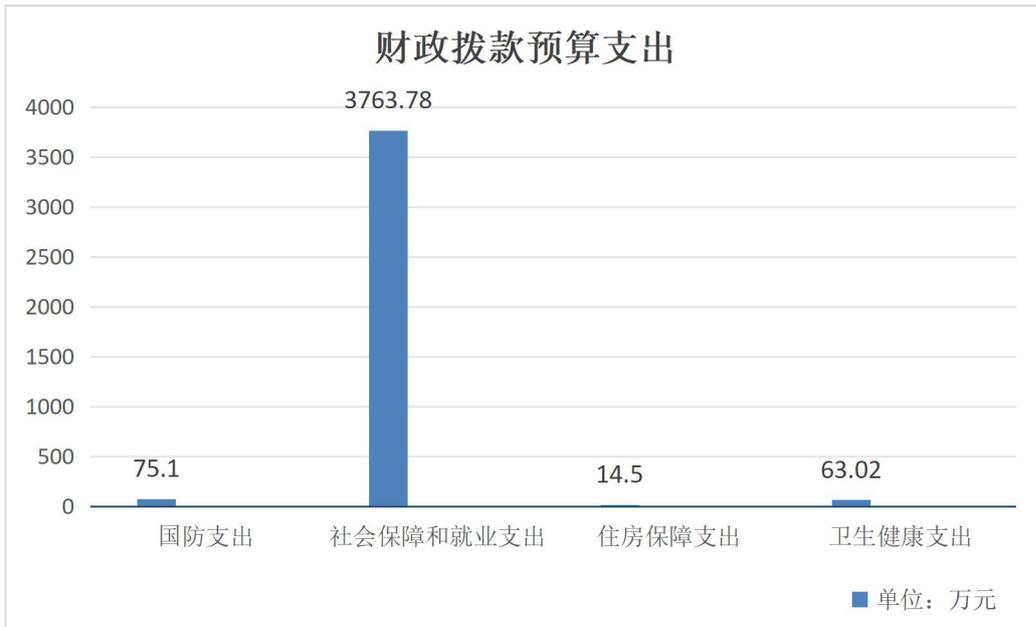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支出预算3916.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51万元，占5%；项目支出3721.88万元，占9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16.39万元，比上年增加456.01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项目补助按年度递增导致。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576.84万元，上年结转339.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国防支出75.1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63.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0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5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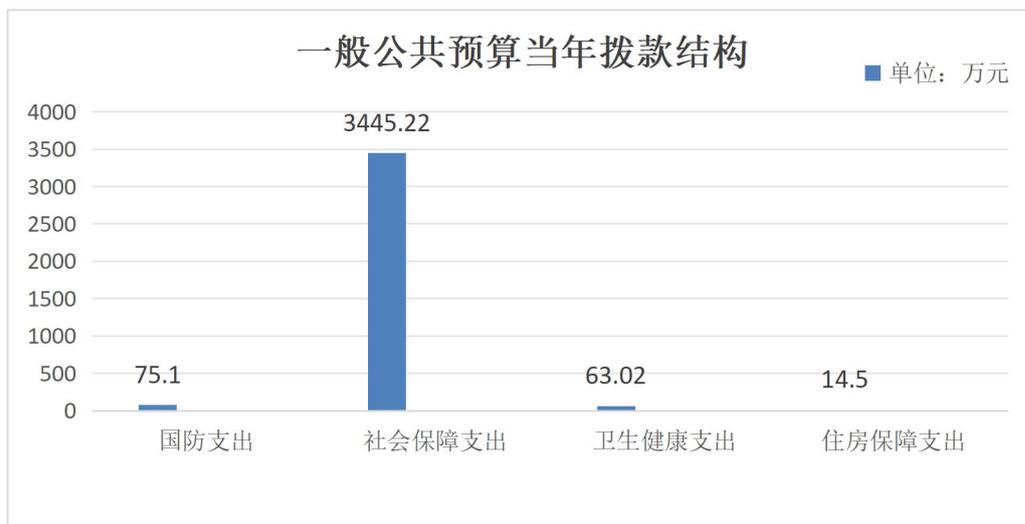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576.84万元，比上年增加215.06万元，主要是各项补助资金按年度递增导致。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国防（类）支出75.10万元，占2.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445.22万元，占96.32%； 卫生健康（类）支出42.02万元，占1.17%； 住房保障（类）支出14.50万元，占0.4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2025年预算数为75.10万元，比上年增加38.80万元，增长106.89%。主要是此项目本年补助增加导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7.50万元，比上年减少1.49万元，下降7.85%。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75万元，比上年减少0.75万元，下降7.89%。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19万元，比上年增加4.19万元，增长100%。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5年预算数为980.00万元，比上年增长34.00万元，增长3.59%。主要是拨入项目资金减少导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5年预算数为542.00万元，比上年增加68.93万元，增长14.57%。主要是优抚对象补助按年递增导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减少3.00万元，下降20%。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5年预算数为936.11万元，比上年减少21.45万元，下降2.24%。主要是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助人员减少导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5年预算数为203.40万元，比上年增长60.40万元，增长42.24%。主要是军休人员增加导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2025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比上年增长4.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军休干部1人，导致经费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2025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按要求部分适应性培训经费从县级资金中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5年预算数为477.11万元，比上年增长70.11万元，增长17.23%。主要是军转干部补助增加导致。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9.61万元，比上年增长2.46万元，增长9.06%。主要是其他退役安置人员增加导致。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55.24万元，比上年增长0.16万元，增长0.29%。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递增导致。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5年预算数为83.00万元，比上年增长（减少）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正常运行，无变动。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4.89万元，比上年减少19.38万元，下降18.59%。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43万元，比上年减少0.09万元，下降17.31%。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4.62万元，比上年增加0.64万元，增长16.08%。主要是人员经费正常递增导致。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87万元，比上年减少1.61万元，下降18.99%。主要是2024年度退休2人导致。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6.56万元，比上年减少1.33万元，下降16.86%。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97万元，比上年增加0.97万元，增长100%。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

22、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23.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43.90%。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导致。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6.99万元，比上年减少2.49万元，增长14.66%。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5.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3.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64万元，津贴补贴37.79万元，奖金18.32万元，绩效工资24.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50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7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4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56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43万元，住房公积金14.50万元；退休费4.19万元，医疗费补助0.97万元。

公用经费11.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7万元，水费0.01万元，电费0.12万元，邮电费1.10万元，取暖费0.68万元，差旅费1.70万元，公务接待费0.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5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33万元，比上年减少0.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费0.33万元，减少0.54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按厉行节俭规定减少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1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0万元，下降11.15%。主要是按厉行节约规定，减少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9个，预算金额3,361.78万元。

2025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3,382.33								
50400 1-民和县 退役军人事务局 (本级)	63022225 R0000000 10383-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12-编外人员类	10.00	此项目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资金，人员身份为财政临聘及同工同酬人员，共有1人，包括人员的工资及单位负担养老、医疗及住房公积金部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	1	人数	3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财政临聘人员生活保障有效提高	定性	长期坚持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长期聘用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33-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00	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医疗保险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医疗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优抚对象医疗难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	30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支付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	9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定性	长期坚持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34-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50	通过下拨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确保做好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各项服务管理工作。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顺利推进提供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服务机构	0	1	个	30.00
						质量指标	保证日常工作顺利完成	≥	95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军队建设稳定	定性	长期保持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转干部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35-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	3-特定目标类	91.61	通过下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保障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待遇落实，提升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福利待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	≥	81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福利待遇	定性	长期保持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5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36-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7.86	通过下拨企业退休和失业军转干部解困金，确保部分企业退休和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按时足额发放，提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	≥	5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定性	有效改善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3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37-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离退休人员安置）	183.40	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相关待遇落实。保障军队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	≥	9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相关待遇，保障军队建设需求	定性	长期保持			20
				可持续影响	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长期保持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39-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一卡通）	656.11	通过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确保军队建设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	11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军队建设需求，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长期坚持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	92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0-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	3.75	通过下拨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保障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补助资金，提升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质量，确保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员干部人数	≥	3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0	100	%		20.00

复员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队伍建设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军队建设需求，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长期保持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复员干部满意度	≥	93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41-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抚恤和生活补助(一卡通)	980.00	通过中央和省财政对地方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得到有效保障及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	1600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按抚恤补助标准规定执行率	0	100	%	20.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	≥	92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生活有效改善	定性	有效改善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42-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一卡通)	342.00	通过中央和省财政对地方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予补助，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增加义务兵及家庭荣誉感，切实维护义务兵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补助资金发放数	≥	12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支付率	≥	95	%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现役军人家庭优待情况	定性	长期保持		2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维护义务兵合法权益	定性	长期坚持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3-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县配)	200.00	通过中央和省财政、地方财政给现役义务兵、消防士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予补助，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助人数	≥	133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情况	0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	93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人员、参战	≥	30	人数	20

63022225 T0000000 00044-其他优抚支出 (县配)	12.00	对参战参核人员进行荣誉补贴、三等功补贴等福利及对伤残人员护理补贴,提高优抚对象生活待遇,维护社会稳定。			参核人员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战参核及伤残人员生活质量有效改善	定性	有效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5-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 (县配)	380.00	通过下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医疗补贴、取暖补贴等,保障退役军人生活、住房、医疗待遇落实。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	81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转干部待遇,确保军转干部顺利推进	定性	长期保持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6-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县配)	280.00	通过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基本生活待遇,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	10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3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待遇,确保安置工作顺利推进。	定性	长期坚持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7-其他退役士兵安置 (县配)	18.00	落实符合政府安置人员在待安置期间生活、养老、医疗等福利补助,有效解决在待安置人员在待安置期间生活保障问题及落实其他退役士兵养老等问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安置及其他退役军人	≥	1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	93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提升安置人员待遇	定性	长期保持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安置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8-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县配）	3.00	落实年度退役士兵管理教育任务，保证完成至少两次退役士兵适应性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培训人数	≥	6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3	%	20	
				时效指标	按计划按期完成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退役士兵就业能力	定性	效果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49-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县配）	20.00	通过落实移交政府安置的军休干部医疗保险补助及无军籍干部社会保障、生活待遇，确保军队建设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退役安置人数	≥	9	人数	20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规定发放率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5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军休干部待遇，确保军队建设稳定	定性	长期保持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干部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0-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县配）	3.00	通过对优抚对象医疗资金--参保缴费、住院费用的补助，有效减轻重点优抚对象生活状况，优抚对象医疗难改善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	3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符合相关规定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医疗难改善情况	定性	有效改善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1-大学生参军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金（县配）	30.00	按照《青海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政策措施》规定，实行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金，激励现役军人家属的光荣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人数	≥	10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按政策规定发放率	0	100	%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现役军人光荣感、自豪感	定性	长期坚持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学生和应征青年满意度	≥	93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2-慰问金（县配）	40.00	用于公祭日、节假日慰问全县退役士兵及驻军部队清明、公祭日慰问活动支出，保障全县拥军工作得到一定成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人数	≥	80	人数	30	
				时效指标	任务按时完成时效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双拥建设	定性	长期坚持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3-烈士陵园管理经费（县配）	13.00	用于烈士陵园内劳务、花草树木养护、水电费、纪念设施维护等基本支出，保证年度烈士陵园正常运转。保障爱国主义教育的宣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陵园	0	1	个	20	
				质量指标	公祭质量	≥	90	%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爱国主义教育	定性	效果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体	≥	90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4-双拥工作经费（县配）	10.00	完成全县双拥宣传、各乡镇双拥工作开展，进行“双拥模范县”创评工作等业务开展，保障全县拥军工作得到一定成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各乡镇	≥	22	个	30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完成率	≥	9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全县双拥工作取得成效	定性	效果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体满意度	≥	90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055-欢送新兵及送喜报经费（县配）	8.00	现役士兵在部队立功受奖送喜报费用及欢送新兵日常支出费用。增强新兵荣誉感，顺利完成年度征兵任务及完成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欢送新兵及送喜报人数	≥	200	人数	20.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质量	≥	90	%	20.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	93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激励现役士兵国防建设，提倡和发扬优良传统。	定性	效果显著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现役士兵满意度	≥	93	%	10.00	
63022225 T0000000 00056-退役士兵管理经费（县配）	12.00	保证全县退役士兵各项补助的发放，管理等，保障退役管理机构正常运转。提升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服务数	≥	5000	人数	30	
				质量指标	工作保质保量开展	≥	90	%	20	

配)			役军人服务保障能力，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全县退役士兵工作正常运转	定性	长期坚持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330-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优待金	45.10		按照《青海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政策措施》规定，实行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金，激励现役军人家属的光荣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人数	≥	100	人数	20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定性	严格执行		20
					时效指标	奖励优待金标准发放及时率	0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积极性	定性	有效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役新兵满意度	≥	95	%	10
63022225 T0000000 00561-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离退休干部管理费	8.00		通过下拨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保障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运转，保障军队建设需求，促进社会和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管理机构	0	1	个	30.00
					质量指标	按规定支付率	≥	92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军队建设需求，促进社会和谐	定性	长期保持	定性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队移交人员满意度	≥	90	90	1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方面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项）：反映用于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用于参战人员荣誉补贴、养老补贴补助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用于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用于政府移交军休人员、无军籍人员每月生活补助，按照历年实际执行情况测算。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

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用于军队转业干部烤火费、生活补助、住房补贴的发放。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用于退役军人社保接续补助工作、复员干部生活补助、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及参战人员养老补助。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主要用于我局机关人员工资及机构运转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主要用于我局事业人员工资及机构运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用于我局运转支出。包括优抚对象、驻军部队慰问金、“公祭日”祭扫、退役军人褒奖、退役军人之家建设经费及双拥工作宣传业务等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单位机关干部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民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无部门专业类名词。